

# 旌德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2.60	2.60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2.60	2.6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0.0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 二、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 情况说明。

旌德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经费使用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旌德县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旌办发〔2014〕46号）规定。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局本级。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旌德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60 万元，占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 2017 年度、2018 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2018 年旌德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累计出国（境）0 人次。该项经费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是用于单位公务人员因公出国（境）发生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

〔2014〕527号）、《旌德县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5〕119号）、《旌德县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5〕121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 2.60 万元, 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 减少（增加）0 万元, 下降（增长）0%, 相持平的原因是按照勤俭节约的原则, 加强内部管理, 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2018 年旌德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国内公务接待共 3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 32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 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外县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省 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 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4〕2066 号）、《旌德县机关事业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旌办发〔2013〕31 号）、《旌德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旌办发〔2014〕46 号）等相关规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 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原因是因公车改革以后, 2018 年不再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用。2018 年末, 旌德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